

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为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担任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以及《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对立信 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，现将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汇报如下：

一、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资质条件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

首席合伙人：朱建弟

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300 人

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,523 人

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802 人

2025 年度收入总额（未经审计）：50.00 亿元

2025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（未经审计）：36.72 亿元

2025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5.05 亿元

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770 家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截至 2025 年末，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.71 亿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.50 亿元，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3、诚信记录

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、行政处罚 7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，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。（注：最近三年完整自然年度，下同）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项目	姓名	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	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	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	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
项目合伙人	李永江	2017 年 9 月	2013 年	2017 年 9 月	2023 年
签字注册会计师	易小龙	2020 年 11 月	2021 年	2020 年 11 月	2022 年
质量控制复核人	张金华	2007 年 1 月	2007 年	2011 年 12 月	2021 年

2、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（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。）

（三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后该议案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按照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，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和其他执业规范，立信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同时对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、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等执行了相关工作，并出具了专项报告。

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立信制订并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，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，并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项目团队成员的独立性、审计范围、人员和时间安排、识别出的特别风险、重要审计发现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。

经评估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，立信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，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工作，出具了恰当的审计报告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立信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清晰、及时。

特此报告。

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1 日